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

2025 年，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继续对监事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核机制，其绩效评价采取自我评价和公司考评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方式，通过对监事的年度绩效进行评价决定其报酬。现拟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本议案适用对象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监事。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：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：

1、在公司任职监事薪酬标准：在公司任职的监事薪酬按其任职岗位薪酬标准发放，分为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两个部分，其中，基本薪酬是任职岗位报酬，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是其业绩的体现，与其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，年度一次性发放。

2、不在公司任职监事薪酬标准：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报酬为 6 万元/年，按年度发放。

四、其他

1、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
2、本方案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；

3、本方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